

# 呼和浩特市林业和草原局大青山生态养护中心扑火队森林公园营区伙房食材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HXCT-HWZB-2026-0201）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林业和草原局大青山生态养护中心扑火队森林公园营区伙房食材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林业和草原局大青山生态养护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呼和浩特市林业和草原局大青山生态养护中心扑火队森林公园营区伙房食材采购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呼和浩特市林业和草原局大青山生态养护中心扑火队森林公园营区伙房食材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公告；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2-05 09:30:00到2026-02-12 17:00:00。

获取方式：邮箱获取；邮件主题写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后扫描为PDF格式发送至指定邮箱。逾期不予受理。邮箱账号：hxct201810@163.com。

##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2-27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昭君路洪兴金融广场A座10层1003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2-27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昭君路洪兴金融广场A座10层1003室。

## 七、其他

华夏城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呼和浩特市林业和草原局大青山生态养护中心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呼和浩特市林业和草原局大青山生态养护中心扑火队森林公园营区伙房食材采购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前来参加。

### 一、项目概述



##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呼和浩特市林业和草原局大青山生态养护中心扑火队森林公园营区伙房食材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XCT-HWZB-2026-0201

包号	采购标的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呼和浩特市林业和草原局大青山生态养护中心扑火队森林公园营区伙房食材采购项目	详见“第三章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365000

##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2.开标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为经销商的须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须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分包的政府采购活动。

6.本项目的其他资质要求：无

##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时间：2026年02月05日至2026年02月12日，每个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获取方式：邮箱获取；邮件主题写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后扫描为PDF格式发送至指定邮箱。逾期不予受理。邮箱账号：hxct201810@163.com

## 报名资料

- 1.提供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及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并附委托代理人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2.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3.须提供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书面声明。
- 4.投标人为经销商的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须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

**注：报名资料须注明联系人、电话、邮箱。**

## 四、招标文件售价



